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日以邮件、电子通讯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10日在公司303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童安奇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已按相关要求在12个月内全部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证券代码：002877
债券代码：128070

证券简称：智能自控
债券简称：智能转债

公告编号：2025-012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3)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智能自控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0日